

债券代码：124273

债券简称：13 翔宇债

2013 年翔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回售实施公告

重要提示：

1、根据《2013 年翔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2、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3、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对回售债券的转售承担全部责任。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等引致的投资风险，由购买债券的投资者自行负责。

为保证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 1、本期债券代码：124273 债券简称：13 翔宇债
- 2、本期债券回售代码：182113 回售简称：翔宇回售
- 3、回售登记期：2018 年 2 月 8 日至 2018 年 2 月 13 日。
- 4、回售价格：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 1,000 元为一个回售单位，回售金额必须是 1,000 元的整数倍。
- 5、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在回售登记期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具体申报方式为：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回售代码（182113），通过交易系统报盘，申报方向为卖出，当日可以撤单，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申报登记期内）。
- 6、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 7、回售部分债券兑付日：2018 年 2 月 27 日。发行人已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 8、发行人可于 2018 年 2 月 27 日后，按照相关规定转售或注销回售的债券。



二、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翔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临沂市金源路 307 号

联系人：秦雪梅

联系电话：0539-2059895

传 真：0539-7253898

邮政编码：276000

2、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B 座 12 层

联系人：王鹏

联系方式：010-66555464

传真：010-66555870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本页为《2013 年翔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回售实施公告》盖章页)

